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TU HOLDINGS LIMITED

力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8)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力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	318,598	335,460
銷售成本		(239,550)	(279,762)
毛利		79,048	55,698
其他收入		9,539	7,74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	1,511	(62,543)
銷售及分銷開支		(5,775)	(6,576)
行政開支		(39,378)	(32,433)
融資成本	8	(1,980)	(2,160)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5,280
除稅前溢利(虧損)	8	42,965	(34,986)
稅項	6	(11,278)	(7,238)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虧損)	31,687	(42,224)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	<u>(4,108)</u>	<u>(9,433)</u>
期內溢利(虧損)	<u>27,579</u>	<u>(51,657)</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31,687	(42,224)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2,876)</u>	<u>(9,066)</u>
	<u>28,811</u>	<u>(51,290)</u>
非控股權益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1,232)</u>	<u>(367)</u>
期內溢利(虧損)	<u>27,579</u>	<u>(51,657)</u>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因換算為呈報貨幣而產生匯兌差額	<u>(45,199)</u>	<u>(93,967)</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17,620)</u>	<u>(145,624)</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5,845)	(144,550)
非控股權益	<u>(1,775)</u>	<u>(1,074)</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17,620)</u>	<u>(145,624)</u>
	港元	港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10	
— 持續經營業務	0.020	(0.02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0.002)</u>	<u>(0.006)</u>
—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 經營業務總額	<u>0.018</u>	<u>(0.03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00,806	735,007
使用權資產		68,553	71,273
投資物業		158,127	168,599
商譽		601,177	615,939
無形資產		440	467
遞延稅項資產		6,275	6,457
預付款項以及已付租賃及 其他訂金		37,792	42,608
		<u>1,573,170</u>	<u>1,640,350</u>
流動資產			
存貨		33,515	72,486
貿易應收款項	11	217,371	242,576
合約資產		34,242	50,836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 可退還訂金		36,661	32,276
可收回稅項		84	-
已抵押銀行存款		8,591	21,832
銀行結餘及現金		501,593	345,798
		<u>832,057</u>	<u>765,804</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3	<u>292,694</u>	<u>307,373</u>
		<u>1,124,751</u>	<u>1,073,177</u>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118,928	189,4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5,943	92,256
就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已收按金	13(a)	44,459	30,748
應付所得稅		12,023	8,307
租賃負債		137	138
銀行借貸		208,344	131,550
		<u>469,834</u>	<u>452,417</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相關的負債	13	38,454	43,044
		<u>508,288</u>	<u>495,461</u>
流動資產淨值		<u>616,463</u>	<u>577,71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89,633</u>	<u>2,218,066</u>
非流動負債			
政府補助		18,312	19,652
租賃負債		283	361
遞延稅項負債		32,003	41,398
		<u>50,598</u>	<u>61,411</u>
資產淨值		<u>2,139,035</u>	<u>2,156,65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839	7,839
儲備		2,130,594	2,144,504
就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於 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 於權益累計的金額		(22,723)	(20,78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115,710	2,131,555
非控股權益		23,325	25,100
權益總額		<u>2,139,035</u>	<u>2,156,65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力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最終控股方為控股股東蔡曉明先生(「控股股東」)。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新界粉嶺安樂村安樂門街38號3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印刷香煙包裝、製造紙包裝材料、銷售射頻識別(「射頻識別」)產品、印刷包裝及裝潢印刷品、印刷技術研究及開發、包裝產品的批發及進出口以及其他相關服務以及投資物業租賃。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為方便使用財務報表的人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原因為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所導致的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惟採納以下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對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並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之修訂本	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進行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未來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任何已頒布但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正評估日後採納此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造成的影響，惟尚未能合理估計其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4. 收益

本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貨品	301,621	320,692
其他來源的收益		
投資物業租賃收入	16,977	14,768
	318,598	335,460
已終止經營業務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貨品(附註13(a))	23,504	20,857
	342,102	356,317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客戶合約收益分類

貨品類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印刷及製造紙包裝及相關材料		
— 印刷香煙包裝	297,233	276,037
— 製造紙包裝材料	4,180	42,995
— 其他相關產品	208	1,660
	301,621	320,692
已終止經營業務		
銷售射頻識別產品(附註13(a))	23,504	20,857
	325,125	341,549

收益確認時間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印刷 香煙包裝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製造紙 包裝材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相關 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射頻 識別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於一個時間點	-	4,180	208	-	4,388
於一段時間內	297,233	-	-	-	297,233
	<u>297,233</u>	<u>4,180</u>	<u>208</u>	<u>-</u>	<u>301,621</u>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一個時間點	-	-	-	23,504	23,504
總計	<u>297,233</u>	<u>4,180</u>	<u>208</u>	<u>23,504</u>	<u>325,125</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印刷 香煙包裝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製造紙 包裝材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相關 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射頻 識別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於一個時間點	-	42,995	1,660	-	44,655
於一段時間內	276,037	-	-	-	276,037
	<u>276,037</u>	<u>42,995</u>	<u>1,660</u>	<u>-</u>	<u>320,692</u>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一個時間點	-	-	-	20,857	20,857
總計	<u>276,037</u>	<u>42,995</u>	<u>1,660</u>	<u>20,857</u>	<u>341,549</u>

地區市場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列，而不論貨品來源地)主要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5. 分部資料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資料時，集中於所交付貨品或所提供服務的類別。本集團並無任何經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整合而成的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報告分部目前為：(i)印刷及製造紙包裝及相關材料；(ii)銷售射頻識別產品(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及(iii)投資物業租賃。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有三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以內部組織及申報架構為基礎。

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印刷及製造 紙包裝及 相關材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投資物業 租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小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射頻 識別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301,621</u>	<u>16,977</u>	<u>318,598</u>	<u>23,504</u>	<u>342,102</u>
分部業績	<u>68,812</u>	<u>4,461</u>	<u>73,273</u>	<u>(1,930)</u>	<u>71,343</u>
未分配其他收入			9,539	205	9,744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511	(188)	1,323
未分配開支			(39,378)	(1,973)	(41,351)
融資成本			<u>(1,980)</u>	<u>(302)</u>	<u>(2,282)</u>
除稅前溢利(虧損)			<u>42,965</u>	<u>(4,188)</u>	<u>38,777</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印刷及製造 紙包裝及 相關材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投資物業 租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小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射頻 識別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320,692</u>	<u>14,768</u>	<u>335,460</u>	<u>20,857</u>	<u>356,317</u>
分部業績	<u>47,930</u>	<u>1,555</u>	<u>49,485</u>	<u>(1,071)</u>	<u>48,414</u>
未分配其他收入			7,748	607	8,355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2,543)	(7,895)	(70,438)
未分配開支			(32,796)	(1,107)	(33,903)
融資成本			(2,160)	-	(2,160)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u>5,280</u>	<u>-</u>	<u>5,280</u>
除稅前虧損			<u>(34,986)</u>	<u>(9,466)</u>	<u>(44,452)</u>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產生)的溢利或虧損，而並無分配公司管理開支、董事薪酬、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融資成本、未分配其他收入、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淨額、與客戶關係有關的無形資產攤銷及其他未分配開支。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計量方式。

上文呈報的所有分部收益均來自外部客戶。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0,257	8,176
先前年度企業所得稅的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u>6,146</u>	<u>(607)</u>
	<u>16,403</u>	<u>7,569</u>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4,942)	(4,215)
使用稅項虧損	-	3,884
已確認稅項虧損利益	<u>(183)</u>	<u>-</u>
	<u>(5,125)</u>	<u>(331)</u>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稅開支	<u>11,278</u>	<u>7,238</u>
已終止經營業務		
遞延稅項		
已確認稅項虧損利益	<u>(80)</u>	<u>(33)</u>
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稅抵免	<u>(80)</u>	<u>(33)</u>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u>11,198</u>	<u>7,205</u>

由於本集團未有於香港產生或取得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中國的適用當前稅率15%至25%(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至25%)計算。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即高科技企業)於批准日期起計三年可按減免企業所得稅稅率15%繳稅。

新稅法及實施規例生效後，中國預扣所得稅適用於應付屬「非中國居民納稅企業」投資者的股息，該等非中國居民納稅企業於中國並無機構或營業地點，或其於中國設有機構或營業地點但相關收入實際上與該機構或營業地點無關，惟以該等股息乃源自中國為限。於該等情況下，中國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派付予非中國居民納稅集團實體的股息須按10%的預扣所得稅稅率或較低稅率(如適用)繳稅。根據相關稅收協定，向香港居民公司作出分派的預扣稅稅率為5%。遞延稅項已就所有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的未分派盈利計提撥備。

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459	(3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199	(2,203)
商譽減值虧損	-	(40,000)
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虧損	-	(20,0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853	259
註銷附屬公司的虧損	-	(226)
其他	-	(1)
	<u>1,511</u>	<u>(62,543)</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外匯收益淨額	7	134
商譽減值虧損	-	(8,209)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撥回)計提淨額	(195)	180
	<u>(188)</u>	<u>(7,895)</u>
總計	<u><u>1,323</u></u>	<u><u>(70,438)</u></u>

8. 除稅前溢利(虧損)

此乃在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融資成本		
— 銀行借貸及透支的利息支出	1,975	2,159
—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5	1
	<u>1,980</u>	<u>2,160</u>
員工成本：		
董事薪酬	2,861	2,521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31,477	31,09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590	4,978
— 合約終止福利	2,713	2,637
	<u>41,641</u>	<u>41,234</u>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16	603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923	42,835
— 使用權資產	988	980
— 投資物業	7,395	6,385
	<u>50,322</u>	<u>50,803</u>
攤銷及折舊總額		
	<u>50,322</u>	<u>50,803</u>
存貨成本*	<u>226,416</u>	<u>279,762</u>

* 期內，員工成本約17,93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170,000港元)以及折舊及攤銷約17,90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890,000港元)已計入持續經營業務的存貨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續)		
政府補助(計入其他收入)	(478)	(1,490)
來自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	946	885
來自不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	116	176
	<u>116</u>	<u>176</u>
已終止經營業務		
融資成本		
— 銀行借貸及透支的利息支出	302	—
	<u>302</u>	<u>—</u>
員工成本：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4,553	3,06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95	587
	<u>795</u>	<u>587</u>
總員工成本	5,348	3,651
	<u>5,348</u>	<u>3,651</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4,039
存貨成本	24,496	21,339
研究開支(計入銷售成本)	1,146	2,757
	<u>1,146</u>	<u>2,757</u>

9. 股息

期內宣派及支付的股息總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股息：		
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	—	62,715
	<u>—</u>	<u>62,715</u>

於中期期間結束後，本公司董事已釐定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金額約為31,35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4港仙，合共62,715,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及派付。

10.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千港元)		
— 持續經營業務	31,687	(42,224)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2,876)</u>	<u>(9,066)</u>
	<u>28,811</u>	<u>(51,290)</u>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567,885</u>	<u>1,567,885</u>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並不存在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11.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219,060	245,037
減：信貸虧損撥備	<u>(1,689)</u>	<u>(2,461)</u>
	<u>217,371</u>	<u>242,576</u>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60日至9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貨品交付日期／發票日期(其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惟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隨時間確認的印刷香煙包裝應收款項除外)呈列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計提信貸虧損撥備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90日	192,379	220,795
91至180日	16,928	10,092
181至365日	8,897	9,504
超過365日	856	4,646
	<u>219,060</u>	<u>245,037</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應收票據為數9,04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78,000港元)已計入貿易應收款項，以供日後結算應收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所有已收票據均於一年內到期。

12.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118,811	189,244
— 關聯方	117	174
	<u>118,928</u>	<u>189,418</u>

購買貨物的信貸期介乎30日至180日。本集團監控及維持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支付。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為數19,15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145,000港元)的票據已轉撥予供應商以結算貿易應付款項。

13. 已終止經營業務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出售組別)

(a)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偉達(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名第三方(「買方」)訂立協議，以代價人民幣51,100,000元(相當於約56,018,000港元)出售江蘇聯恒物宇科技有限公司(「江蘇聯恒物宇」)70%股權。有關出售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的公佈及通函披露。於出售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於江蘇聯恒物宇擁有任何權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收取按金約人民幣41,551,000元(相當於約44,45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048,000元(相當於約30,748,000港元))。由於買方延遲結清最終代價，出售事項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完成。預期出售事項將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完成。

江蘇聯恒物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已納入簡明綜合全面收益報表)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4	23,504	20,857
銷售成本		<u>(24,496)</u>	<u>(21,339)</u>
毛損		(992)	(482)
其他收入		205	60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	(188)	(7,895)
銷售及分銷開支		(938)	(589)
行政開支		(1,973)	(1,107)
融資成本	8	<u>(302)</u>	<u>-</u>
除稅前虧損	8	(4,188)	(9,466)
稅項	6	<u>80</u>	<u>33</u>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		<u><u>(4,108)</u></u>	<u><u>(9,433)</u></u>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 經營活動		(10,610)	11,094
— 投資活動		(495)	(27)
— 融資活動		<u>14,841</u>	<u>(12,779)</u>
		<u><u>3,736</u></u>	<u><u>(1,712)</u></u>

江蘇聯恒物宇之資產及負債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別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及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的負債，於報告期末按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低者計量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及設備	30,666	34,291
遞延稅項資產	382	361
存貨	69,773	66,47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572	20,676
可收回稅項	2,187	2,241
銀行結餘	4,852	868
	<hr/>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江蘇聯恒物宇資產總值	<u>114,432</u>	<u>124,909</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848	39,633
銀行借貸	16,050	—
應付稅項	—	50
遞延稅項負債	3,556	3,361
	<hr/>	<hr/>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江蘇聯恒物宇資產相關之負債總額	<u>38,454</u>	<u>43,044</u>

(b)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就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分類 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u>178,262</u>	<u>182,464</u>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貴聯發展有限公司與一名第三方(即常德金鵬印務有限公司(「常德金鵬」)的主要股東)訂立框架協議，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生效，以出售其於常德金鵬的31%股權。有關出售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佈披露。根據框架協議的條款，出售事項的代價將參考本集團與買方共同委任的獨立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釐定，而釐定常德金鵬應佔損益的截止參考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於常德金鵬擁有任何權益。於本公佈日期，訂約方仍就出售的條款進行磋商，以落實最終買賣協議的條款。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簽訂最終買賣協議及完成出售。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178,26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2,464,000港元)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間的較低者計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本公司錄得持續經營業務收益約318,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5,5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8,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51,300,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約為0.018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0.033港元)。董事會建議就回顧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內生產總值較二零二三年增長5.0%。然而，全球通脹升溫，環球經濟及中國經濟前景仍去向未明；中美兩國在不同陣綫的競爭加劇，以及俄烏戰爭持續，均可能對二零二四年下半年的中國經濟及本集團的營商環境產生不利影響。

於回顧期間，受限於煙草行業強制投標政策下投標價格下跌，行業競爭加劇的環境使本集團承受一定經營壓力。自此，本集團更專注於計劃及組織附屬公司之間的投標工作。

在投標價格下跌及通脹高企的壓力下，本集團已實施一系列措施，以應對本集團盈利能力的挑戰。該等措施包括簡化管理結構，提高決策效率以適應快速變化的市場需求；提高存貨管理以控制存貨於合適水平及實施原材料採購投標制度，提高採購價的議價能力，以減低及控制本集團的採購成本。

印刷及製造紙包裝及相關材料

於回顧期間，該分部持續經營業務收益減少6.0%至301,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20,7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主要客戶的銷售訂單減少所致。

該分部受到未能投得其部分主要客戶的訂單、投標價格下跌及通脹的影響，該等因素均對本集團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為應對挑戰，本集團已增加參與投標，積極尋求其他新市場機會及分配額外資源予新產品的研發，以擴大至其他包裝市場及增加未來的收入。本集團亦將繼續透過節省成本、提高效率及整合資源等措施，以減輕投標價格下降的壓力。

為符合全國進一步提升的環保要求及提升生產效益，本集團聚集資源及生產至蚌埠金黃山凹版印刷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進行集中化管理及生產。董事會相信本集團生產線的集中化將改善成本控制和生產效率，並減輕本集團在不同生產附屬公司遵守環保要求的行政負擔，從而提高對本公司股東的回報。

投資物業租賃

於回顧期間，租賃收益增加14.9%至17,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8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投資物業租賃面積增加所致。

前景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把紙包裝作為本集團發展的堅實基礎，並尋求最大化投資物業的租賃收益。本集團將繼續增加參與投標，同時會積極拓展其他包裝的市場，及繼續通過成本控制、提高效率及資源整合等措施來減低投標價格下跌的壓力。

本集團的企業使命為繼續開拓改善財務表現的途徑，為本集團提供增長動力，並在可接受風險水準內擴闊收益來源。倘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整體利益，本集團亦將繼續開拓收購新投資、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或多元化發展至其他有利可圖業務的可能性，從而達致可持續增長、提升盈利水準，最終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收益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收益約為318,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5,5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減少約16,900,000港元或5.0%。兩大業務分部(即(i)印刷及製造紙包裝及相關材料；及(ii)投資物業租賃)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分別約為301,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20,700,000港元)及17,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800,000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未能投得其部分主要客戶的訂單，以致印刷及製造紙包裝及相關材料的業務量有所減少。此外，部分客戶因其產品設計變更而延遲銷售訂單。最後，與二零二三年同期相比，人民幣兌港元平均匯率貶值約4.0%，加劇了上述下跌的影響。

毛利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毛利約為79,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5,700,000港元)。於回顧期間，毛利率上升至24.8%(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6%)。

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實施新成本控制措施導致成本控制效率提高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約9,500,000港元，與二零二三年同期的7,700,000港元相比保持穩定。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於回顧期內，持續經營業務錄得其他收益淨額1,5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同期錄得其他虧損淨額62,500,000港元。其他收益淨額增加主要由於回顧期內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虧損減少約20,000,000港元及商譽減值虧損減少約40,000,000港元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回顧期內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5,8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6,600,000港元相比保持穩定。

行政開支

於回顧期間，行政開支較二零二三年同期32,400,000港元增加約7,000,000港元或21.6%至約39,400,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回顧期間的薪金及其他福利、終止合約福利及法律及專業服務費減少。

融資成本

於回顧期間，融資成本較二零二三年同期2,200,000港元減少約200,000港元或9.1%至約2,000,000港元，乃由於回顧期間銀行借款平均金額減少，部分減幅被回顧期間銀行借款平均利率上升所抵銷。

稅項

於回顧期間的稅項增加約56.9%至11,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200,000港元)，乃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8,8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51,3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轉虧為盈主要由於(i)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虧損減少約20,000,000港元；(ii)商譽減值虧損減少約48,200,000港元；及(iii)本集團之成本控制效率提高，其主要由於本集團實施新成本控制措施。

分部資料

於回顧期間，來自(i)印刷及製造紙包裝及相關材料；及(ii)投資物業租賃的持續經營業務收益分別為約301,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20,700,000港元)及約17,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800,000港元)。來自印刷及製造紙包裝及相關材料的持續經營業務溢利佔剔除未分配項目前分部溢利總額約93.9%(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6.9%)。於回顧期間，(i)印刷及製造紙包裝及相關材料；及(ii)投資物業租賃的剔除持續經營業務未分配項目前溢利分別增加43.6%及181.3%至約68,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7,900,000港元)及4,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00,000港元)。

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資源及銀行融資撥付營運資金。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616,5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7,700,000港元)，而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501,6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5,800,000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淨額增加所致。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約為208,3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600,000港元)。為取得本集團所獲授應付票據的銀行融資而質押的銀行存款賬面值約為8,6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800,000港元)。本集團的現金淨額約為301,9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36,00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為14.1%(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9%)，按現金淨額除權益總額計算得出。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惟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7,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600,000港元)。資本承擔減少主要由於興建新廠房的承諾付款大部分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前結清。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就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因此於回顧期間一直維持穩健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透過持續進行信貸評估及不時評估其現有客戶的財務狀況，致力減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能應付不時的資金需要。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授予一名第三方的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11,000,000港元的公司擔保)。

資本架構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營運所產生的資金及銀行借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則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其成本及開支則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於回顧期間，概無動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任何以即期借貸及／或其他對沖工具對沖的外幣淨額投資。然而，管理層密切監測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股本集資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並無進行股本集資活動，亦無因過往財政年度發行任何股本證券而產生任何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約為8,6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8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已就授予本集團應付票據的銀行融資質押予銀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授予本集團的銀行借貸融資由本集團賬面值約169,7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7,600,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約37,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8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以及本公司出具的公司擔保作出擔保。

重大投資

除常德金鵬(詳情於下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一節披露)及披露如上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價值本公司總資產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除本公佈所披露外，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並無授權進行其他重大投資或增加資本資產的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a) 江蘇聯恒物宇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偉達(中國)有限公司(賣方)與長沙盈芯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買方)及江蘇聯恒物宇科技有限公司(「出售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完成前為本公司擁有70%權益之附屬公司)就出售出售公司的70%股權訂立出售協議，現金代價為人民幣51,100,000元。於出售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於出售公司擁有任何權益，而出售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出售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之通函內。

(b) 常德金鵬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貴聯發展有限公司與一名第三方(即常德金鵬的主要股東)(「買方」)訂立框架協議，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生效，以出售其於常德金鵬的31%股權。有關出售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佈披露。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於常德金鵬擁有任何權益。於本公佈日期，訂約方仍就出售的條款進行磋商，以落實最終買賣協議的條款。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簽訂最終買賣協議及完成出售。

除本公佈所披露外，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亦無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報告期後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以來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止，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在香港及中國聘用8名及615名全職員工。本集團的薪酬待遇一般參考市況及個人資歷釐定。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全體香港僱員營運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計算。本集團亦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向公積金、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工傷保險供款。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回顧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二零二三年：無)。建議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八日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已大致遵守守則，惟守則第B.2.4(b)條C.2.1條守則條文除外。

根據守則第B.2.4(b)條守則條文，倘發行人的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任職超過九年，則發行人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一名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加入董事會。林英鴻先生、呂天能先生及蕭文豪先生均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逾9年。本公司認為，儘管彼等的任期較長，惟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多元化背景、彼等過去或現在於其他公司及組織的職位及職務，以及彼等的持續專業發展及培訓將使彼等仍能為董事會帶來新的獨立想法及觀點。同時，本公司正盡其最大努力物色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的合適候選人。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

根據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黃萬如先生為本公司主席，惟本公司尚未委任個別人士填補行政總裁的空缺。行政總裁的角色及職能由全體執行董事集體履行。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其現行架構，並將於董事會認為適當及必要時委任行政總裁。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與董事討論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回顧期間的中期報告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此外，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已審閱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中期財務資料。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天能先生、林英鴻先生及蕭文豪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李莉女士組成。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收取擬派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七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擬派中期股息，股東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鳴謝

本人感謝各董事於期內的貢獻及支持，以及管理層和員工的奉獻及努力。

本人謹向本集團的股東、客戶、供應商及商業夥伴一直以來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力圖控股有限公司
黃萬如
主席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主席黃萬如先生及陳玲玲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李莉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呂天能先生、林英鴻先生及蕭文豪先生。